

#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 104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5 年 3 月 18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理工大樓 A16-313 會議室

主持人：洪滉祐院長

出席者：詳如簽到單(應到 25 人，實到 20 人，4 人請假，1 人缺席)

## 壹、提案討論：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理工學院

案由：本院校教評代表遞補案，提請追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校教評委員代表劉玉雯教授於 105 年 2 月 1 日起接任教務長，教務長為校教評會當然委員，本院代表遺缺經人事室 105 年 1 月 21 日通知遞補(附件 1，P1)。
- 二、本學年度本院校教評委員代表 2 位依分配均為女性教授(劉玉雯教授及鄭秋平教授)，候補委員代表亦須為女性代表，推派之初本院已無女性代表得推薦，經本會通過推薦外院女性教授候補(附件 2，P2)。
- 三、由於應用數學系胡承方老師已於上學期通過教授升等，經院長核示請胡教授遞補，並提本會追認。
- 四、本院校教評代表遞補追認案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同意追認應用數學系胡承方教授遞補本院校教評委員代表。

## 【提案二 院長離席並經出席代表推舉古國隆副院長(應用化學系主任)代理主持】

### 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理工學院

案由：本院院長續任評鑑委員會委員代表推舉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 105 年 3 月 8 日嘉大人字第 1059000913 號函辦理(附件 3，P3)。
- 二、依據本校院長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第 12 條規定略以，院長任期屆滿依法得續任時，由人事室簽請校長組織 5 至 7 人之續任評鑑委員會予以考評，校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，評鑑委員部分由學

院院務會議代表以無記名方式就該學院教授中推舉產生，惟每系所至多 1 人，且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二分之一，其餘由校長聘任之。(附件 4，P4-6)

三、依人事室函說明，本案已奉核定組織 5 人續任評鑑委員會在案，本院須推舉評鑑委員 3 人。

決議：

一、會議應出席人數 25 人，實到 20 人，4 人請假，1 人缺席，院長離席，實際投票人數 19 人。

二、採無記名投票，投票結果得票數最高者：生物機電工程學系林正亮教授 15 票、電子物理學系黃俊達教授 14 票、應用化學系陳文龍教授 13 票，以上 3 位教授推舉為本院院長續任評鑑委員會委員代表。

**貳、臨時動議：**

提議人：林裕淵主任

案由：建議調整院務會議各系教師代表名額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院院務會議組成，依據院務會議設置要點規定第二條第一款規定略以，教師代表：由本院專任教師互選之，其名額分配為教授、副教授共 10 名，助理教授、講師共 5 名；教師代表中各學系及獨立研究所之名額分別不得少於 1 人，不得多於 3 人。

二、本院成立之初僅 5 個系所，現已成長為 8 個系所，建議將各系教師代表最多 3 人調整為 2 人，平均各系教師代表人數

決議：列入下次會議提案修正。

**參、散會：12 時 50 分。**